

地方风物

前些天,弟弟特意打来电话,问紫砂杯收到了没?原来,弟弟之前送了父亲一个珍贵的紫砂壶,一直没有合适的茶杯,这下,终于配齐了一套。瞧父亲笑逐颜开的样子,那份骨子里的“茶仙”神韵不言自明。

都说柴米油盐酱醋茶是中国人的开门七件事。在闽南,茶乃生活“必需品”之一,日常休闲、待客宴请都会有一些品茶的内容。小时候,我印象最深的,莫过于看父亲喝茶。父亲工作时,旁边放一个白色的搪瓷杯,里面放入些许茶叶,注入开水,泡上一会,一杯酹茶便可打发一个上午或下午的时光。每次看他喝茶,端起,慢慢吸一口,细细咽下去,再配以一个舒畅的拟声词,恍似喝的是上好的神汤,不然,何以这样每天必不可少地品尝!我偶尔好奇心起,偷抿一口,呀,什么味,又苦又涩,有什么好喝的呀!但招待客人时,父亲收起他的搪瓷杯,拿出茶盞,泡起功夫茶,细细品慢慢尝,闲聊大半天,不知道是说话配茶还是喝茶配话,透过清亮的茶色、袅袅升腾的热气,看父亲悠闲闲适的雅趣,我仿佛看到了一种有别于日常的生活态度。

在闽南地区,饭可一顿不吃,但茶却不可一日不饮。正所谓:“食罢一觉睡,起来两碗茶。”很多人的饮茶习惯便是吃饱、睡足、起来“吃茶”!而茶店逢客,必有茶师轻车熟路的茶术演艺。酥手兰指间,茶师摆置茶具、点火沸水、清洁茶具、候汤敬客,一套路数演绎得行云流水,令人称赞。茶被送到每一个客人手中,或闻茶香,或品茶汤,或赏茶器,每一个细节都让人身心舒适。

说起喝茶,闽南人很少有人像北方人一样牛饮;也不像潮汕地区,茶杯总是做得小小的,最小的,可能只有虎标牌万金油盒子那么大。闽南人喝茶讲究的是闲致,强调的是色香,要求的是手巧。这其中需要细细品尝的,除了舌头,

雅韵新吟

端午感怀二章

□施榆生

(一)

蒲艾苍苍粽飘香,
诗人节日共端阳。
神州幸有风骚祖,
家国情怀与世长。

(二)

逐臣谗谤吐忠言,
骚赋千秋风骨存。
佳节终朝吟不倦,
好凭绝唱醒诗魂。

最近几天雨下个不停,长辈们说那是老天爷在下“龙舟水”。年年端午节前龙舟竞渡之时,雨水丰沛,民间便称端午节前的雨水为“龙舟水”。汨罗江畔,《离骚》悲吟,人们为纪念屈原,每年五月初五这天划龙舟、吃粽子。

端午这天,让我印象深刻的不只是家乡波澜壮阔的划龙舟场景,还有那浓浓的粽香。

过年过节,家中母亲忙碌。像端午,母亲提前几天就开始准备食材,到自家的竹林里挑选包裹粽子的竹叶,这是一项辛苦的活儿。竹枝高高,宽厚且鲜嫩的竹叶往往长在竹枝末梢,母亲需要用钩子将它勾弯垂下。小时候的我会跟着母亲去采摘粽叶,母亲让我按拉住竹枝,便于她腾出手来采竹叶。有时我一晃神,竹枝“嗖”地反弹回去,母亲又得费一番工夫再将它勾下来。暖阳透过竹叶的缝隙洒下斑驳的光影,空气中泛着竹子的清香。

空气中还有艾草香。艾草与初夏阳光交织一起,散发出独特的味道。采艾草、榕枝、禾稗这三种植物是母亲交给我的任务。我到庭院外采艾草,到村里指定的那棵老榕树剪榕枝,到自家田里拔禾稗。禾稗外形跟稻苗长得有些相似,有时没认清将稻苗也给拔了回来。母亲让我将艾草、榕枝、禾稗三种植物捆扎成一根束挂在门窗处,俗话说“插榕较勇龙,插艾较勇健”。它们不仅象征着驱邪避害,更见证着乡人对美好生活的祈愿。

馨香一瓣

粽香·时光·小确幸

□谢丽玲

母亲早起床,准备节日的吃食。粽子,是端午节必不可少的。她将提前泡好的糯米、搭配炒好的萝卜干、三层肉等馅料,用洗净的粽叶包裹成一个个棱角分明的粽子。裹粽对我而言是件繁琐且难度高的事,至今我还没学会。母亲先将粽叶卷成漏斗状,然后放入糯米和馅料,再用咸草的末端紧紧绑住,草的头端集中扎成一捆,便成一串粽子。以前以咸草为“粽索(绳)”,上端编成辫子的交结形状,称为“粽符”,认为可驱鬼避邪,现大多用呢绒绳取代咸草。母亲动作熟练,粽叶在手中翻飞,我眼里满是钦佩。

除了裹粽子,家家户户还有打“午时水”的风俗。“午时水”指的是端午节中午打上的井水,据说泡茶酿酒特别香醇,生饮甚至能治病。有谚语道:“午时洗目(眼睛),明到若鸟鳶”,又说“午时水饮一嘴,较好补药吃三年”。于是,每年端午节,村里的井边总是挤得很。母亲经常掐准时间,带我们到井边打水上来擦洗身子,边擦洗嘴里边念叨着“洗了午时水,人会又白又水”,后一个“水”字闽南语指漂亮、美丽之意。因母亲那句“又白又水”,我每年很主动地到井边洗午时水。如今,村里家家户户通上自来水,几乎没人再到井边汲水,井也失去了存在价值,人们用石头将它封住。没有了井水,母亲一样掐准时间,改用自来水煮艾草,用艾草水取代“午时水”擦洗身子,说艾草可驱除邪气,让我们健健康康的。午时水与艾草水本质虽不同,但表达的意思都一样。这些看似简单的仪式,却充满了母亲对孩子深深的爱和祝福。

随着岁月增长,我逐渐明白端午节的文化深意,其中有手艺的传承和情感的寄托,让人体会到亲情的温暖。

端午节又近了,我记忆里又浮现母亲包制粽子的身影,那扑鼻的糯米香萦在心头。

爱上一片叶

□杨燕芬

还要动用眼睛、鼻子、手指,甚至心灵,故称功夫茶。有意思的是,因着喝茶的需要,竟还催生了各形各色的精致茶配——可称闽南式甜点。不知为何,这些甜得发腻,不大讨人喜欢的茶配就着清香弥漫的茶汤细细咀嚼起来时,口感竟变得极为温润。像那平凡而浅薄的白皮饼,香甜油润酥松的犛蛋饼,入口即化、清凉润喉的东美糕,就着淡淡的温茶,甚至都可以提供给食欲不振的病人用来解馋。于是,“吃茶”名副其实。

茶之文化,在我国源远流长,“茶香悠远千年史,茗色不减万古情。”品茗自娱,以茗待客的古老习俗一直保持至今,成为中华民族千古传承的优良文化传统。唐代茶圣陆羽在《茶经》中指出:“茶者,南方之嘉木也。茶之为用,味至寒,为饮最宜精行俭德之人。”又说,“茶之为饮,发乎神农氏,闻于鲁周公。”并对茶道进行由“吃”改“喝”的改革。从闽南人称饮茶为“吃茶”且茶配盛行的传统来看,功夫茶的唐代气质挥之不去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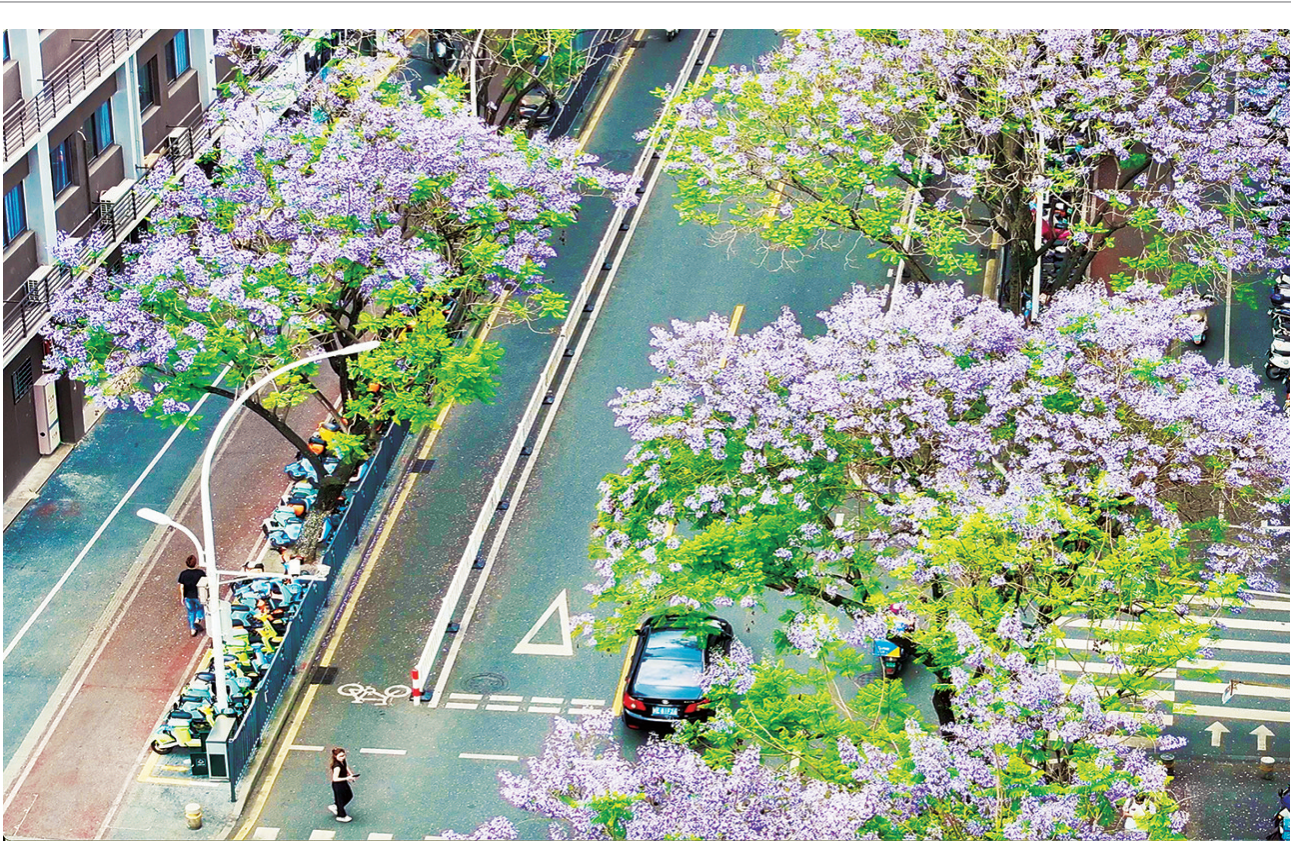
品一杯清茶,观一方好景。茶之美好,历代诗词歌赋不胜枚举。白居易说:“坐酌冷冷水,看蒸瑟瑟尘;无由持一碗,寄与爱茶人。”苏轼的《望江南》:“休对故人思故国,且将新火试新茶,诗酒趁年华。”他还把茶和酒糅合起来:“宛如银河下九天,钢斧劈开山骨髓,轻钩钓出老龙涎,烹茶可供西天佛,把酒能邀北海仙。”有关茶的对联也很有趣:“青山个个伸头看,看我尘中吃苦茶。”“为名忙为利忙忙里偷闲喝杯茶去,劳心苦劳力苦苦中作乐拿壶酒来。”放眼俗世,宋朝诗人杜耒这首缘茶而生的《寒夜》最受欢迎和普及:“寒夜客来茶当酒,竹炉汤沸火初红,寻常一样窗前月,才有梅花便不同”,很多茶盘茶具上随处可见它的踪影。于是,茶路身古人的八大雅事之一:“琴棋书画诗酒花茶”,在国民生活中占有重要的一席之地。

茶之妙处,故事歌谣雅俗共赏。卢仝的七碗茶歌通俗易懂:“一碗喉吻润,二碗破孤闷。三碗搜枯肠,唯有文字五千卷。四碗发轻汗,平生不平事,尽向毛孔散。五碗肌骨清,六碗通仙灵。七碗吃不得也,唯觉两腋习习清风生。”果然,茶可帮人清心,助人明志,使人才思敏捷;可以除病,也可以让人长寿,具有修身养性的效果。而如陆纳以茶待客、齐武帝以茶祭祀、桓温以茶代酒等故事,便是一些有眼光的政治家或统治者,他们以茶来明志表现自己的节俭,提出“以茶养廉”对抗当时的“奢侈腐败”之风,令人击掌。

不管是“柴米油盐酱醋茶”中的“茶”,还是作为“琴棋书画诗酒花茶”中的“茶”,作为生活必需品或者精神文化需求,茶已然成了人们社交活动的载体,以及人们交际礼仪的一种文化寄托。

从来佳茗似佳人!喝茶不在茶之贵贱,在乎喝茶人的心境。轻松泡一壶好茶,忙时,放在办公桌上,拿起放下,是一人独酌的小确幸;闲时,叫上好友,是几人対饮的大欢喜。周作人说:“喝茶当于瓦屋纸窗下,清泉绿茶,用素雅的陶瓷茶具,同二三人共饮,得半日之闲,可抵十年的尘梦。”我自小身在茶香中,可惜是个粗汉,分不清岩茶溪茶生茶熟茶,分不清绿茶红茶乌龙茶白茶黄茶黑茶,只是在书店不期然邂逅了一套《茶之三味》,阅茶史、赏茶艺、悟茶道,了解了一点中国悠久的茶文化;又恰在某个贪享半刻闲暇之余,偶然吸饮了一壶口感极合我心意的茶水,喉底回甘、齿颊留香,便不自觉爱上了。

网上说,茶不过两种姿态,浮、沉;饮茶人不过两种姿势,拿起、放下。人生如茶,沉时坦然,浮时淡然,拿得起也需要放得下。谷雨节气到了,我把特意从西湖带回来的龙井拿出来,在氤氲的茶香中,静看茶叶浮沉。



蓝花楹之约

严洁 摄于芗城区新浦路

随感录

斗蚊记

□吴镇

境界奇特。即便斗士,在蚊子面前亦弱势,这种境遇很多人都经历过。

夜幕降临,人蚊之战拉开序幕。蚊香、风油精、万金油齐上阵。总有一些体质强壮、天赋异禀的蚊子能穿透重重烟雾,如刺客一样,一针见血,倏然远扬。特别是一种身上长着花纹的蚊子,体型比普通蚊子大,被称为“黑脚蚊”或“花脚蚊”的,尤其强悍,无惧于蚊香等利器。周密《齐东野语》说这种蚊子“口吻锋利,脚上有文采,咬人最毒。”苏轼也有诗云“飞蚊敏捷如花鹰”“风定轩窗飞脚卿”。

面对蚊子围攻,抵御最有效的物件还得是朴素的蚊帐。将蚊帐四围掖紧,门帘用夹子夹好,防蚊效果远胜蚊香。只是蚊帐能隔绝蚊子,却无法隔断蚊子嗡嗡声,众多蚊子的嗡嗡汇聚成的声浪真可用“夏蚊成雷”来形容。蚊帐虽然好用,但难免有一两只漏网之蚊,时不时叮一下,搅得人难眠。要开灯消灭这漏网之蚊,一想到开关麻烦,一进一出又得重新掖蚊帐夹门帘,没准又有新的蚊子潜入帐内,也就作罢。试着凭耳力听声辨位拍打蚊子,久而久之还真练成一手听声拍蚊的本事,果然是“无他,但熟耳”。

清晨醒来,蚊帐外面总会落一堆虎视眈眈的“饕蚊”,这时将靠墙一面的蚊帐用手一压,便能压死很多蚊子,只是洁白的蚊帐满是蚊尸,少不了被父母一番数落。好在这些蚊子都不是“饱去樱桃重”之蚊,“饥来柳絮轻”的蚊子并不会在蚊帐上留下血迹,再加上夏天温度高,过个两三天蚊尸就干了,只需轻轻抖动蚊帐,蚊尸便纷纷飘落,再看蚊帐也没留多少痕迹。

其实不应该把蚊子这类青小当回事,但千百年来,蚊子一直是人类的一大困扰。你看,持齐物论隐几而坐,仰天而嘘,进入“木鸡”之境的庄子也不堪蚊子之扰,在《天运》篇中写下“蚊虻嚼肤,则通昔不寐矣。”之句。欧阳修的《憎蚊》更是用诗句长篇来控诉蚊子之害。韩愈“朝蝇不须驱,暮蚊不可拍。……凉风九月到,扫不见踪迹。”这位文坛大家对蚊子的困扰也是无可奈何,只寄希望于季节的更替、天运的力量。蚊子作为人类痛恨鄙视的生物,却被历代文人墨客写进诗文,似乎可成为庄子“万物齐一”的注脚。

现在城市化率越来越高,小区环境的整治也越来越好,滋养蚊子的场所日渐局促。蚊子虽未绝迹,但“夏蚊成雷”的景象在城市里一般不会再遇到。即使偶有两三只蚊子顺着电梯潜入室内,欲扰清梦,也有电蚊香可保高枕无忧。不知“以蚊为鹤,引蚊戏蚊”的沈复先生穿越过来是否会觉得遗憾?若真觉得遗憾,这遗憾未免也太矫情!

狮子岩下

□罗龙海

因为四个字,使得一座山近400年来一直处于“鲜活”的状态。这座山就是狮子岩。

山峰顶端巨石连叠,其中有一块大石头呈现狮子昂首怒吼之状,山名由此而得。山石嶙峋,恍如天外飞来,又如从地面突兀而起,上接云蒸霞蔚,下连林木葱茏。坚硬万年的山石,不只昂首于顶峰处透着狂傲的个性,山腰处、山脚下,林木掩映中还蛰伏着众多的石头,它们默不作声,悄无声息。

但是,日夜萦绕在它们身边的山风知道,这些大大小小的山石,都共有着狮子一般隐忍而坚强的个性,共同构筑了狮子岩的风骨。

千百年来,陡峭险峻的狮子岩风光得到世人的垂爱,尤其吸引饱学之士的到来,他们踏着时光的脚步交替而来,要么大笔挥动,墨砚生花,点化石头;要么笔锋濡染,吟诗作赋,赋予狮子岩的林木、石头以文化典籍的功能,承载起文化传承的使命,使得今人与古人虽然生存年代不同“素昧平生”,却可以有穿越时空心灵沟通的“一面之缘”。

有了古代先贤的题刻,这些静默不语的石头就有了故事,像是一本流传千年百年期待人们翻动的古籍,犹如通灵宝石一样美丽可爱。狮子岩最受瞩目和仰望的摩崖石刻当属山腰处四字“天子万寿”。

狮子岩由上到下有天竺寺、天中寺、旭日岩、狮子岩,除天竺寺处于山巅,山路难行,人迹罕至,其他三个寺庙相距仅一步之遥,游客纷至沓来。题写有“天子万寿”的摩崖石刻,就在天中寺右侧。石刻面高3.9米,宽1.18米,像是一张摊开悬挂在山崖上的巨幅宣纸。“天子万寿”四字字径0.6米;上首题款“龙飞崇禎庚辰季冬之吉”,下首落款“臣张士良稽首拜祝”,字径0.2米。四个大字,十八个小字,总共二十二字,数百年来吸引着无数目光反反复复上下逡巡与凝神仰视。懂的都懂,这是一位臣子给当朝皇上祝寿的“巨屏条幅”,细数字数,刚好符合“生老病死苦”的“老”。

阳光灿烂的一个大中午,我随着采风团队驱车来到位于平和安厚的狮子岩下。头顶着酷热的阳光,我们一行人在狮子岩、天中寺等寺庙周边兜兜转转,察古观今,俯仰天地,感受着这片山石林荫与流云热浪的交织,最终还是聚集在人气最旺的巨石山崖下,听取当地人讲述张士良与这块石头之间的历史典故。

时光回推到400多年前的1578年,张士良出生于云霄县火田镇,那时的云霄还隶属平和县的版图,距离灵通山、狮子岩也就二三十公里左右,县域内著名的灵通山及狮子岩能够留下他的生活足迹便属正常。少年的张士良就读平和岩岭儒老庄诚斋。后来,老师变成了岳父,足见张士良才华横溢受长者关爱。再后来张士良金榜题名,功成名就,辗转官场,但因目睹当时朝政黑暗而自请结束仕途。返乡后,为其岳父暨恩师庄诚斋夫妇在马铺凤仙墩筑墓,从中可见张士良为人至诚至孝的一面。

山石如镜,映照出一段风雨飘摇的历史断面。

身在山野,心忧朝堂,明崇禎庚辰季冬,即1640年冬天,退隐回到远在南方家乡的62岁张士良遥遥叩首北方,在狮子岩下选取一块巨石题刻“天子万寿”,表面是给崇禎帝做生日祝福,实则是在心中祈祷朝廷稳固“江山万年”,向苍天大地表达了他的美好愿望。

以苍山为厅堂,以石刻为条屏,题字先生张士良当年为当朝皇帝贺寿的“创举”,可谓用心良苦。本来只是立定青山风餐露宿的大石头,化身“文化良心”,文雅地描进张士良的胸怀,使他本欲放空的好心不由自主地再次沉重起来。

石头自古是人类的好朋友,造桥铺路,居家建筑都离不开它。小巧精致者,成为文房把玩,户外个头巨大而坚韧者,则成为文人墨客寄情抒怀的首选。一些著名的摩崖石刻,甚至成为一座山的名片、山的灵魂。当石头刻上书法大字,披上文化的外衣,是石头之幸。题写者的美名依靠石头坚固本质而传扬后世,是人之幸,二者相辅相成,相得益彰。

张士良题刻完成之后,这块山石就成了当地读书人的一个赏玩雅聚的场所,至今,仍有乡人不定期给刻字上漆,血色醒目的刻字映照着一个前朝臣子的赤胆忠心。

但是,现实社会的残酷不以张士良的美好愿望而改变,“是岁,贼寇横流四境,虽时有斩获,屡报招降,然降党未经解散,而饥民复相煽惑,势若燎原,莫可扑灭”。

张士良作为一个难得的人间清醒的饱学之士,预感明朝气数已尽、自己无力回天,这才隐居灵通山狮子岩。他带发修行,潜心参禅,独善其身。时隔三年,崇禎癸未年(1643年),在相距“天子万寿”摩崖石刻数百米山脚下的山门水口处,又题刻“自度年人”,表达了他的另外一种心境。崇禎十七年(1644年),李自成兵临北京,崇禎帝朱由检自缢而亡,张士良预感成真,“天子万寿”梦想破灭,但是他的良苦用心却很文艺地深深地扎进了闽南青山狮子岩,乃至成为狮子岩的“文化心脏”,在岁月长河中隐隐跳动。